**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晋市政发〔2013〕1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晋城市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第27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13年7月30日

　　晋城市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晋城市位于山西省东南部，是中原经济区核心城市之一，也是国家重要的无烟煤生产基地。依托丰富的矿产资源，晋城市培育了以煤炭和煤层气开采、冶金、化工、火电等资源型特征明显的产业结构，凭借独特的自然生态和人文资源，旅游产业得到快速发展，成为国家优秀旅游城市。进入“十二五”以来，晋城市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建设转型综改试验区为契机，以低碳发展为主题，落实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要求，加快推进资源型经济转型和城市品位提升，努力建设“美丽晋城”。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开展第二批国家低碳省区和低碳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基础条件  
　　（一）经济社会发展现状  
　　1．综合经济实力持续增强  
　　全市生产总值由2005年的320.15亿元增加到2010年的730.5亿元，年均增长12.8%，人均生产总值则由14544元增加到32329元，年均增长12.2%。财政收入由“十一五”末的61.7亿元增加到153.2亿元，年均增长20%。GDP占全省的比重不断上升，呈现较强的增长态势。根据山西省政府关于“十一五”时期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考核综合评价结果，晋城市经济发展水平位于全省第二，成为全省经济发展的领头羊。  
　　2．产业结构得到优化  
　　不断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着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产业结构调整得到优化。全市在第二产业总量快速增长的同时，保持了第三产业的同步发展，三次产业的比重由2005年的4.6∶64.0∶31.4调整到2010年的4.2：63.6：32.2。煤炭、冶金、化工等传统产业素质大幅提升，煤层气开发利用产业走在全国前列，以旅游、物流、文化为重点的新兴服务业取得长足发展。  
　　3．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截至2010年底，全市户籍人口达到216.2万，常住人口达到228.0万，与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年平均增长0.53%，低于全国0.04个百分点，低于山西0.43个百分点。2010年，城镇化水平达到51.04%，较2005年提高9.75个百分点。晋城市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等各项事业投入力度不断加大，城市和农村惠民工程全面推进，城乡居民得到更多实惠。市域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投入大幅提高，城乡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高，呈现出社会和谐、人民祥和、环境宜居的良好局面。  
　　（二）能源生产、消费情况  
　　1．能源生产情况  
　　能源生产以原煤、火电、焦炭为主。2010年原煤产量达到8433.7万吨；火电发电量203.5亿千瓦时，净调出量约为89亿千瓦时；焦炭产量84.1万吨；煤层气21.5亿立方米。一次能源生产中，煤炭所占比重保持在96%以上；二次能源中，火力发电装机容量达到377.8万千瓦，约占全市电力生产总装机容量的98%，水电装机容量约4.5万千瓦，所占比重较小。煤层气发展迅速，瓦斯发电达到29万千瓦；各类石油制品完全依赖调入，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生产尚未形成规模。  
　　2．能源消费情况  
　　晋城市经济结构重型化特征明显，能源消耗量较大。2010年，全市能源消费总量1090.6万吨标煤，较2005年增长33.5%。能源消费以第二产业为主，第一、二、三产业能源消费量分别占全市能源消费总量的2.1%、77.2%和10.6%；居民生活及其他能源消费量占全市能源消费总量的10.1%。工业能源消耗占全市的比重一直保持在80%左右，其中化工、煤炭采选、冶金位居全市工业耗能前三位，占全市工业能耗总量的74%。  
　　3．能源消费结构与效率  
　　能源消费结构以煤炭为主，2010年一次能源消费中燃煤、燃油、燃气的比例约为86.8∶4.05∶9.02。与“十五”末相比，煤炭比例下降了约9个百分点，燃气比例增加了约9个百分点，能源结构得到一定程度优化。晋城市能效水平不断提升，2010年单位GDP能耗为1.90吨标煤/万元（2005年不变价），较2005年下降了25.44%，分别为全省平均能耗水平的0.85倍，全国平均能耗水平的1.87倍。  
　　（三）温室气体排放现状  
　　伴随经济快速发展，晋城市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呈现增长态势。初步估算，2010年晋城市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约为0.6亿吨二氧化碳当量，以二氧化碳和甲烷为主。  
　　1．化石能源二氧化碳排放  
　　晋城市2010年化石能源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约为3386万吨（扣除净调电排放约为2767万吨），比2005年增加约36%，约占全市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的56%。排放主要集中于电力、化工、煤炭采选、冶金、交通运输行业。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强度为4.64吨/万元（GDP为当年价）；人均二氧化碳排放量为14.85t/人（扣除净调电排放，约为12.13t/人），约为全国平均水平的2.4倍。  
　　2．煤炭开采及矿后活动甲烷排放  
　　晋城市甲烷排放主要来源于煤炭开采及矿后活动逃逸和煤层气开采利用三个方面，2010年晋城市甲烷排放量约为2461万吨二氧化碳当量，约占全市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的42%，较2005年增加了27%，其中煤炭开采甲烷排放量为1863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占甲烷排放总量的76%。  
　　（四）主要工作与成效  
　　“十一五”以来，晋城市围绕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着力提高资源能源效率，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控制碳排放工作取得成效。  
　　1．加快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农业基础地位继续得到加强，农林牧渔全面发展；新型能源和煤化工基地建设成效显著，煤炭资源整合和企业重组取得突破性进展，在产能提升33.75%的同时，矿井数量压缩50.76%；旅游、文化等新兴服务业取得长足发展，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  
　　2．狠抓节能减排和生态建设。强化资源环境刚性约束指标的考核，圆满完成“十一五”各项指标，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升，森林碳汇能力得到增强，并荣获“全国绿化模范城市”和“国家园林城市”、“国际花园城市”等称号。  
　　3．积极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稳步推进煤层气综合利用，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全面提高工业与民用能源利用效率，温室气体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截至目前，全市获国家发改委批准的CDM项目达到21个，年减排量1618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其中，甲烷回收利用项目14个，年减排量1580万吨二氧化碳当量。  
　　4．初步形成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机制。市委市政府成立了晋城市国家低碳试点城市工作领导组，市委书记为领导组第一组长，市长为组长，常务副市长为副组长，市直各主要职能部门一把手为成员。建立协调全市各部门和各行业的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机制，启动了市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和低碳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顺利起步。  
　　（五）低碳发展机遇与挑战  
　　1．发展机遇  
　　一是有良好的社会基础。晋城市发展指数和综合实力居全省前列，是全国绿化模范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际花园城市、国家卫生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先进市，且位于国家中部崛起、山西省国家资源型经济综改试验区和中原经济区三大国家战略交汇点，形成了低碳发展的良好社会基础和政策环境。  
　　二是有较强的新能源潜力。晋城市煤层气总储量6.85万亿m3，约占全国储量的1/5，占山西省储量的2/3以上。到“十一五”末，煤层气地面抽采能力达30亿立方米，瓦斯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29万千瓦，为全国最集中、规模最大的瓦斯发电集群。沁水盆地为国家“十二五”规划的两大煤层气开发利用基地之一。  
　　三是有明显的碳汇优势。晋城市生态环境良好，“十一五”期间，森林覆盖率由2005年的33.6%上升至2010年的39.2%（国家为20.36%），建成区绿化覆盖率由2005年的39.6%上升至2010年的45.8%，均位居全省首位。  
　　2．问题与挑战  
　　一是经济发展对能源消费增长仍存在刚性需求。未来五到十年，晋城市仍处于工业化和城镇化快速发展时期，预计到2015年，GDP较“十一五”末将翻一番，城镇化率将提高近6个百分点。能源消费总量呈快速增长态势，预计未来二氧化碳排放总量仍有较大增长，与减少碳排放之间的矛盾突出。  
　　二是产业结构重型化特征短时间无法从根本上改变。晋城市2010年三产比例为4.2∶63.6∶32.2，第二产业占主导地位，高于国家平均水平约17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发展滞后，低于国家平均水平约11个百分点。第二产业以电力、煤炭、钢铁、化工、建材等高耗能行业为主，导致全市综合能耗水平居高不下。产业结构优化调整的任务十分艰巨。  
　　三是以化石燃料为主的能源结构难有大的改变。基于资源优势和产业特征，晋城市能源消费以煤炭、煤层气等化石能源为主，能源消费结构的“高碳”特征明显；非化石能源中水电、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发展空间较小。2010年非化石能源的比重仅占0.9%，能源碳排放强度较高。  
　　四是城市低碳发展的基础相对薄弱。生态文明建设理念尚未普及，各级政府低碳发展观念尚待培养，公众低碳发展意识有待提高，全社会低碳发展的良好氛围尚未形成，各领域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科学研究和技术实践有待进一步推动。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落实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要求，把控制温室气体作为加快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建设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的内生动力，大力开展传统产业的改造提升，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倡导低碳绿色生活方式，建立健全低碳发展投资机制和政策体制，探索资源型城市低碳发展道路，努力建设“美丽晋城”。  
　　（二）发展目标  
　　到2015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强度较2010年累计下降19%以上；单位能源二氧化碳强度下降至2.41吨二氧化碳/吨标煤以下；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五年累计下降17%；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3%；森林覆盖率大于44%，森林蓄积量达到0.125亿立方米。低碳发展理念纳入各级政府的决策和相关规划；市、县两级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统计和管理信息平台初步建立，“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公众参与”相结合的促进低碳发展的体制机制初步形成；以低碳发展为特征的产业体系和能源体系建设取得初步进展，建成全国煤层气开发利用示范城市；低碳消费理念和行为方式成为全社会共识；建设一批低碳试点示范；以低碳城市试点推动城市综合竞争力提升的作用初步显现，建成全国资源型城市低碳发展的先行示范区。  
　　到2020年，实现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强度较2015年累计下降31%以上，较2005年累计下降57%以上；单位能源二氧化碳强度下降至2.15吨二氧化碳/吨标煤以下；万元地区生产总值五年累计下降24%。低碳发展的体制机制基本完善，经济发展方式进一步转变，低碳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成为人们的自觉行为，低碳城市格局初步形成。  
　　预计到2023年，晋城市二氧化碳排放总量出现拐点，之后将呈现逐步下降趋势。届时一次能源需求总量约为2527万吨，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约为5186万吨（扣除净调电排放后约为4214万吨），人均二氧化碳排放强度为21.1吨（扣除净调电排放后约为17.6吨/人）。

**三、**主要任务  
　　（一）构建多元化低碳产业发展格局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实行传统产业总量控制；积极引进先进适用技术，推动煤炭、电力、化工、冶金等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构建多元化低碳产业支撑格局。积极推进产业园区化、集约化发展，强化循环经济理念，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促进经济发展方式的根本转变。  
　　（二）推进能源结构优化和节能降耗  
　　加快煤层气开发利用，鼓励瓦斯发电和乏风利用；积极扶持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发展，大力发展低碳能源。积极推进全社会节能降耗，严格控制高耗能增长，进一步提高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准入门槛，重点提高工业能效水平，强化建筑节能和交通节能。  
　　（三）建设绿色晋城和增加森林碳汇  
　　以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为引领，完善激励约束和生态补偿机制，深化林权制度改革，大力开展林业生态建设工程，积极推进天然林资源保护，努力增加森林碳汇。实施城乡身旁增绿工程和流域生态修复工程，促进区域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四）全面开展低碳试点示范建设  
　　结合我市实际，在工业园区、农业示范区、重点企业、城市社区等不同层次组织开展低碳试点示范；针对煤层气、煤炭、冶金、化工等重点行业，开展行业减排技术试点示范；针对金村新区开展低碳新城试点示范。加强对低碳试点示范工作的组织协调，突出示范特色、明确示范重点，强化示范效果。  
　　（五）构建低碳发展的能力支撑体系  
　　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工作，制定低碳发展规划，建立温室气体排放统计信息平台，出台控制二氧化碳排放考核办法。建设煤炭、煤层气行业低碳技术重点实验室和低碳技术研发中心，开展特色行业（产品）碳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强化低碳发展的科技和人才支撑。  
　　（六）探索促进低碳发展的体制机制  
　　将应对气候变化和促进低碳发展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从设立机构、制定方案、建立制度、落实责任等方面，完善“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公众参与”的推进低碳发展的体制机制。利用多种形式和手段，全方位、多层次加强宣传引导，倡导低碳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

**四、**重点行动  
　　为落实主要任务和实现试点目标，开展四大温室气体控制行动和四大低碳城市塑造行动。  
　　（一）温室气体控制工程之一：低碳产业体系构建工程  
　　1．加快传统产业升级改造。  
　　完善落后产能退出机制，适当提高淘汰标准，加速淘汰落后工业产能和技术装备；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发展，实施总量控制，停止审批、核准、备案产能过剩行业扩大产能项目。综合考虑能耗、污染物排放、碳排放、资源产出效率等因素，提高新增产能准入门槛，鼓励优先采用低碳技术，力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加快用高新技术、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提高精、深加工产品比重，确保现有传统产业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加快产业循环化发展，推进清洁生产示范；促进传统产业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提升。做优做强四大产业基地，推进六大工业园区建设，促进工业企业集群化、循环化、低碳化发展，全面提升传统产业素质。到2015年，力争传统产业新型化率达到75%以上。  
　　2．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  
　　以工业园区为载体，按照“产业集结、工业集聚、企业集群”的思路，大力发展煤层气利用、高端智能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制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建设全国重要的煤层气开发利用基地，壮大煤层气清洁能源开发利用产业；加快推进建设国内领先的煤矿用安全设备和高端煤机装备产业基地，做强矿用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抓好富士康A区和金匠新区项目建设，做优新兴电子信息产业；积极发展高性能陶瓷、反光材料、磁性材料等新材料产品。制定低碳新兴产业培育目录，出台产业扶持政策。到2015年，争取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比重达到8%，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2%。  
　　3．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完善鼓励服务业发展政策，构建与低碳产业体系相适应的服务业发展体系。以旅游、现代物流、商贸流通为重点，整合资源要素，全面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一是打造六大龙头景区，建设环南太行山旅游精品线路；二是围绕中原经济区、新型能源和工业基地，建设较强辐射力的区域商贸物流中心；三是围绕煤炭、煤层气、化工、冶金等重点产业转型发展需要，积极培育和发展以金融市场、信息服务、技术研发为重点的生产性服务业；四是完善和调整城市商业网点规划，改善全市商业布局，建设市区、县城、农村多层次、多功能的商业服务格局。  
　　4．积极发展低碳农业。  
　　按照“稳定粮食，做强畜牧，发展特色，加工转化”的思路，发展现代农业。推广低碳农业技术，发展农村可再生能源，建设高效率、低能耗、低排放、高碳汇的现代农业生产体系。加快现代低碳示范农业工程建设，重点扶持一批种植业、养殖业等专业低碳示范园区。加大农村秸秆、畜禽粪污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示范工程推广力度。  
　　（二）温室气体控制工程之二：重点节能提效改造工程  
　　1．实施重点工业节能项目。  
　　发挥工业节能主导作用，鼓励企业开展节能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利用节能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耗。抓好电力、化工、冶金等重点领域和年综合能耗5000吨标准煤以上重点企业的节能降耗。实施高效电机替代低效电机专项节能技改。以优化用能系统为出发点，开展余热余压回收利用节能工程、重大工艺优化和系统节能工程。  
　　2．实施交通节能重点项目。  
　　加快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完善行人和自行车慢行系统设施和服务；率先在市区建设公共自行车系统，并逐步推广；淘汰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车辆；鼓励车辆使用煤层气、醇醚燃料等清洁能源，实施公交车、出租车、柴油重卡“油改气”工程；加强重点公路工程、场站和大型运输企业能耗管理，严格实施交通运输业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发展智能交通及现代物流。到2015年城市公交出行分担率达到20%以上，力争达到30%。  
　　3．实施建筑节能重点项目。  
　　强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新建居住建筑全面执行65%节能标准，公共建筑执行50%的标准，执行率达到100%；积极推广太阳能热水供应、地源热泵系统、太阳能光电建筑一体化等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促进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的应用。积极推进绿色建筑、低碳建筑试点示范；加大建筑节能财政支持力度，鼓励能源服务公司进入节能建筑改造市场。到2015年，完成150万平米以上的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确保可再生能源消费量占建筑能耗比例达到10%以上；新建绿色建筑面积达到300万平方米。  
　　4．实施资源综合利用重点项目。  
　　全面推进生产领域资源综合利用，以矿井水、煤矸石、冶炼废渣、粉煤灰、炉渣、高炉煤气、生产余热等综合利用为重点，提高全市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以城市和乡村污水、污泥、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废旧家电、报废汽车等为重点，推进城乡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实施。  
　　（三）温室气体控制工程之三：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工程  
　　1．大力开发利用煤层气。  
　　完善煤层气输气管道建设，全面实施城市集中供热锅炉和燃煤锅炉“煤改气”工程，推进城乡煤层气普及利用，提高城乡煤层气覆盖率。继续推广汽车使用煤层气，加快煤层气加气站建设，完善全市加气站网络；全面推广符合产业政策、具备条件的工业企业使用煤层气；鼓励高瓦斯矿井配套建设瓦斯发电站，提高全市矿井抽排瓦斯气利用率，下大力气减少煤炭开采甲烷逃逸排放。到2015年，城乡煤层气覆盖率达到70%以上，瓦斯发电总装机达到60万千瓦，煤层气在全市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明显提高，能源结构得到明显优化，有效降低化石能源碳排放强度。  
　　2．积极扶持非化石能源利用。  
　　挖掘水电、风电、太阳能和生物质能等非化石能源利用潜力，加快规划建设的太阳能电池项目、生物质发电项目和风电场项目，逐步普及太阳能热利用，扶持城市光电建筑一体化应用和农村地区建筑光电利用项目建设，鼓励农村建设沼气工程和秸秆能源化利用工程。重点推进三姑泉二级站、东大河、东崖底等14处水电站、大唐国际阳城县风力发电场、华电集团泽州风电场和远景集团沁水风电，以及晋城垃圾焚烧发电等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制定鼓励和扶持政策，提高全市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到2015年，力争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3%。  
　　3．优化发展火电和提高供热效率。  
　　优化调整火电建设项目规划布局，继续实施“上大压小”政策，加快淘汰落后机组，提升技术装备水平；大力发展煤层气、煤矸石、煤泥、中煤等低热值燃料发电；积极发展高能效的超临界、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有序推进热电联产，提高能源的综合利用效率，逐步引进和推广IGCC和CCS等新兴发电技术。加快智能电网建设，实行配网“调控一体”管理模式，降低线损率，提高配电能效水平。优先建设和调度利用煤层气、煤气综合利用和热电联产环保机组发电上网。扩大城市集中供热范围，改进集中供热系统，提高集中供热能源效率。  
　　（四）温室气体控制工程之四：生态城市森林增汇工程  
　　1．实施山上治本造林工程。  
　　以“三山”（太行、太岳、中条）生态防护林工程为重点，推进天然林资源保护，未成林造林地管护，中幼林抚育，低产低效林改造。2015年，完成新造林75万亩，碳汇林1万亩，中幼林抚育106万亩，全市森林面积由504.5万亩增加到622.5万亩，森林覆盖率力争达到44%以上，森林蓄积量达到1251万立方米，林业碳汇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2．实施身边增绿绿化工程。  
　　加快建设以通道绿化、交通沿线荒山绿化、城市绿化、厂矿企业绿化、村庄绿化和城郊森林公园建设为主的身边增绿工程，重点发展市域道路绿化工程，5个环重点城镇的绿色屏障工程，10个城郊型森林公园，1000个林业生态村绿化工程。  
　　3．实施流域生态修复工程。  
　　积极争取世行贷款黄河流域生态恢复林业项目、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支持河流生态修复治理和保护项目。以水源涵养、水生态修复为重点，重点推进丹河流域、沁河流域、芦苇河流域、长河流域的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加强重点矿区和白马寺沉陷区生态环境治理，以及环南太行旅游景区、沁河百里生态景观带和张峰水库库区景观建设。  
　　（五）低碳城市塑造工程之：低碳试点示范推进工程  
　　1．低碳新城示范工程。  
　　选择金村新区开展低碳新城试点示范，在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全过程，引入低碳理念，从城市形态、土地利用、产业发展、能源利用、交通模式、城市建筑等方面，探索低碳城市规划和建设经验，适时推行低碳城镇化考核指标体系。  
　　2．低碳园区示范工程。  
　　结合循环经济园区和生态工业园区创建工作，在各县（市、区）基础条件较好的园区因地制宜开展低碳示范试点，制定实施低碳产业示范园区管理办法，完善园区低碳发展机制体制，创新园区产业低碳发展模式，稳步推进园区低碳工艺、能源、物流、建筑改造。对入园企业进行“碳评价”和“碳筛选”，带动全市低碳产业发展。  
　　3．低碳企业示范工程。  
　　在晋煤集团、兰花集团、天泽集团、富士康等大集团公司及有条件的民营企业中选取条件较好的企业开展低碳试点示范，开展试点示范企业碳盘查和碳排放核算，以低碳工艺技术、资源能源循环技术和低碳组织管理等为重点，积累企业低碳发展经验。  
　　4．低碳社区示范工程。  
　　在基础条件较好的城市社区，以低碳建筑技术示范、低碳制度管理示范、低碳伦理文化示范为内容，引导社区成员参与低碳城市试点活动，培养、培育低碳生活方式，推动低碳文化。  
　　（六）低碳城市塑造工程之二：低碳基础能力保障工程  
　　1．制定城市低碳发展规划。  
　　深入研究市情，定期编制市级温室气体清单，查清温室气体排放底数，借鉴国内外低碳发展先进理念和经验，理清城市低碳试点工作思路，明确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行动目标、重点任务和具体措施，探索适应晋城特色的低碳发展模式。  
　　2．建立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  
　　依托现有的经济、产业、能源、环境、森林、土地、气象等统计体系，形成符合晋城实际的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统计、核算体系。在电力、化工、冶金、煤炭等行业及重点排放单位建立温室气体排放和能源消费台账。组建市、县两级温室气体统计队伍，开展重点碳排放源核查，完善温室气体排放数据信息平台。  
　　3．建立碳减排目标考核体系。  
　　结合实际，制定科学合理的碳排放控制目标，并将减排任务分配到各县（市、区）、相关部门和重点企业，纳入其经济社会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实施责任考核问责与责任追究制度。各县（市、区）和各相关部门、各企业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签订目标责任状，切实加强低碳城市试点工作。  
　　4．完善鼓励低碳发展政策体系。  
　　建立健全市、县两级低碳城市试点行政管理机构，明确部门分工和协作机制。利用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实验区先行先试的机遇，用好用足国家和省相关优惠政策，完善促进晋城市低碳发展的政策措施，推进自愿碳减排交易体系建设，探索建立规划和项目的碳评价制度，制定低碳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实施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动态跟踪评价，保障低碳城市试点示范扎实推进。  
　　（七）低碳城市塑造工程之三：低碳科技能力支撑工程  
　　1．建设关键低碳技术研发平台。  
　　推进煤层气国家重点实验室、煤层气检验中心、富士康温室气体管理平台和全国涉煤专业共用实训基地建设。鼓励产、学、研联合，推动建立低碳技术研发中心。开展煤炭清洁利用、煤层气高效开发利用、二氧化碳捕集、封存和有效利用等低碳技术研发，建立重点行业低碳评价指标体系和相关技术规范、标准。  
　　2．组建低碳发展科技人才队伍。  
　　设立市级低碳技术研究财政专项，支持低碳试点相关科研项目，加强与省内外高校、国家科研院所等机构的合作，制定并落实人才政策，积极吸引国内外的高端人才、科研机构，鼓励本地高校和职业院校加强低碳领域学科建设，多措并举，加强低碳发展的科技人才保障。  
　　（八）低碳城市塑造工程之四：公众参与社会动员工程  
　　1．开展低碳理念进机关活动。  
　　开展公共机构节能活动，组织机关和事业单位职工学习低碳知识，开展以低碳出行、低碳办公为重点的低碳机关创建活动，使公务员成为低碳城市的率先实践者和宣传员。  
　　2．开展低碳技术进企业活动。  
　　开展重点企业碳排查和碳评估，组织国内外专家针对重点行业开展低碳技术培训和交流活动。组织煤炭、煤层气综合利用低碳技术高层论坛，组织重点行业低碳技术展览会。鼓励低碳技术的研究开发，培育一批清洁技术优势企业和低碳技术示范企业，积极开展工艺革新和节能竞赛活动，组织实施煤层气、生物质能、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的推广应用。  
　　3．开展低碳行为进人心活动。  
　　编制《低碳知识读本》，规划建设低碳城市宣传教育基地；利用每年“全国低碳日”，动员和利用各类媒体进行低碳知识宣传和舆论引导。推动个人和家庭践行绿色低碳生活理念，构建低碳消费模式，倡导低碳出行方式，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使低碳生活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和自觉行动。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试点工作的组织领导  
　　成立晋城市低碳城市试点工作领导组，统筹指导晋城市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协调解决试点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组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负责组织推动试点工作开展，并加强与国家、省发改委的沟通协调，落实国家相关要求。各县（市、区）和有关部门依据职责分工，扎实推进试点工作，及时总结经验。加强对低碳城市试点工作的评价考核，实行问责和奖惩制度，对推进低碳城市试点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二）落实低碳试点的资金保障  
　　加大低碳城市试点资金投入力度。将上缴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实行计划单列，专项用于晋城市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建设。出台《晋城市低碳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市财政每年安排2000万元作为低碳城市建设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低碳发展能力体系建设、低碳产业发展的奖励、补助和国家关于应对气候变化和低碳城市发展的项目配套，以及低碳知识的宣传普及等工作。进一步拓宽多元化融资渠道，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资金，引导社会资金、外资投入低碳产业和低碳试点示范项目。  
　　（三）加强低碳试点的舆论引导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媒体宣传低碳城市试点建设工作，普及低碳发展的相关知识，提高公众对低碳发展的认知程度。在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和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体系中纳入低碳发展的内容，引导公众树立低碳意识，积极参与低碳城市试点活动。举办低碳日、节能宣传周、知识竞赛、电视公益宣传等活动，提高公众对低碳发展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

**六、**工作安排  
　　（一）起步阶段（2013年）  
　　正式启动低碳城市试点，重点工作包括：成立低碳城市试点工作领导组；制定晋城市低碳城市发展规划；编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确定首批城镇、社区、园区、企业等低碳试点范围；建立晋城市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制度；启动能力建设相关专项研究课题；培养低碳发展专业技术人才；开展低碳知识的普及、信息发布和政策宣传。  
　　（二）攻坚阶段（2014年）  
　　全面组织实施各项试点工作，重点工作包括：建立温室气体排放统计、核算和考核体系；全面开展低碳试点示范建设；落实低碳发展六大任务，稳步推进八项重点行动；初步构建低碳产业体系，培育大众低碳生活方式；及时调整部署、解决试点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三）总结阶段（2015年）  
　　继续推进低碳城市试点建设，重点工作包括：加强低碳城市试点工作的考核评估，建立低碳发展的长效机制，回顾总结试点工作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按照国家发改委要求和晋城市实际，研究制定“十三五”低碳城市实施方案。  
　　附件：1．晋城市经济社会发展能源消耗和碳排放情况（略）  
　　2．晋城市2010年规模以上主要耗能行业产值能源消费量和二氧化碳排放量（略）  
　　3．晋城市二氧化碳排放峰值计算说明（略）  
　　4．晋城市低碳发展相关指标（略）  
　　5．晋城市低碳城市试点任务分工表（略）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e8abe79104c936d14c8fcb04a9e77910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e8abe79104c936d14c8fcb04a9e77910bdfb.html" \t "_blank)